附件：

市县先进经验及典型做法

西安市“全程管理”保证项目阳光操作。西安市采用多种形式，对“全面改薄”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，使工程成为“阳光工程”、“精品工程”和“放心工程”。（一）市区县组成检查组，定期不定期直接深入工程现场进行检查和暗访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；（二）市区县均公布了监督举报电话，主动接受群众监督；（三）利用网络对招投标等工程信息及时公开，建设和验收接受新闻媒体和社会监督；（四）加强对工程实施后的专项审计。

延安市严格程序保证采购规范。延安市为规范招投标行为，各县严格按照《招标投标法》和《政府采购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对校舍建设和设备购置项目公开进行招标。同时，项目学校与施工方签订规范的项目施工合同，严格设备采购验收程序，聘请专业人员对采购设备进行验收，以保证设备质量。如黄龙县认真编制招标文件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，组织开展招标工作。招投标全过程由县区纪检委全程监控，确保了招投标公开、公正、公平。

商洛市“多点开花”加大资金投入。在抓好中省教育资金争取的同时，我市创新投资机制，采取“财政投一点、向上争一点、社会引一点、银行贷一点”等多点投入路子，多渠道筹措解决教育建设资金问题。商洛中心城区通过PPP模式引入社会资金10多亿元，新建2所普通高中、1所九年制学校，改建初中2所、小学1所；山阳县将城区中小学校建设与城镇建设项目捆绑，采用BT模式融资4.2亿元建成4所城区学校。市财政每年筹集400万元专项资金，对城区中小学建设任务完成较好的县区给予项目建设奖励补助。

案例4：

蒲城县经验做法

渭南市蒲城县“组合拳”推进教育均衡发展。近年来，蒲城县坚持以薄弱学校改造为主线，以办好每一所学校，关注每一个学生健康成长为宗旨，打出了一套“组合拳”。通过均衡配备师资、经费、设施设备等教育资源，努力缩小义务教育校际间的差异，确保每个孩子在学校“吃得好”、“住得好”、“学得好”，实现从“有学上”到“上好学”的彻底转变，维护和体现教育的公益性、公平性、普惠性。两年来，先后有2400多名学生从城区和民办学校回流到农村学校。2014年12月6日，中国教育报以《百人大班“瘦身”的秘密》对蒲城建好乡镇校，吸引农村学生回流进行了报道；2015年9月20日，陕西电视台第一新闻“今晚八点”以《蒲城千名学生为何逆流农村回家上学》为题对此进行了深度报道，并称其为“蒲城现象”。

案例5：

岐山县经验做法

宝鸡市岐山县“巧借东风”推动“全面改薄”工作。2016年以来，岐山县教体局借助“双创”东风，在项目建设上成绩显著，亮点突出。全年完成投资3.56亿元，占县上下达重点项目投资任务的140%，超额完成年度重点建设投资计划。该县在全市率先以PPP模式启动实施岐山县第二小学建设项目，项目总投资1.9亿元，总建筑面积2.8万平方米，占地面积98亩。目前，项目设计、勘察、社会资本的招标基本结束，12月底即将开工建设，届时将建成一所可容纳3000名学生的省级标准化小学。